

专注八年 十城联动 誉满中原

“中考信息会”请认准鼎成教育

鼎成教育“中考信息会” 锁定河南中考 9 科命题点:考什么就讲什么!

鼎成教育“中考信息会” 权威的中考应考策略:两周决胜中考!

中考应试技巧+应考策略+终极押题预测+心理调适! 最后一战,令你每科多一份信心!

初二生物、地理 2 科,九年级中考 7 科正在报名,座位有限,早报早得好位置!

初二生物、地理课程将于 4 月 22 日、29 日在濮阳授课,仅此两天。

九年级 7 科将于 5 月 1 日开始授课,6 月 3 日结束,每周日上课。

市直报名地址:市城区开州路与胜利路交叉口西 150 米路北(铁三处招待所 1 楼)

咨询电话:0393-8556013 17303930808(李老师)

油田报名地址:市城区大庆路与任丘路交叉口西 50 米路北(海尔专卖店)

咨询电话:0393-8555029 18639937377(孟老师)



关于拟拨付濮阳市范县白衣阁乡东赵庄村、西赵庄村征地补偿费的公示

经范县人民政府批准,根据范政土〔2014〕29 号文件精神,依据《土地管理法》、《河南省财政厅、河南省监察厅关于实行征地补偿费拨款公示制度的通知》(豫财办综〔2005〕17 号)等相关规定,现将征地补偿安置费的有关内容公示如下:

一、宗地名称:范县二〇一二年度第三批城市建设用地(部分建设用地)

二、宗地位置:范县新区电业局对面、板桥路南侧、迎宾大道东侧

三、宗地面积:22.7744 亩

四、被征地单位:白衣阁乡东赵庄村、西赵庄村

五、政府批准文号:范政土〔2014〕29 号

六、征地补偿金额共计:1244963 元

(一)白衣阁乡东赵庄村

1.土地补偿费:311506 元

2.安置补偿费:467259 元

3.青苗补偿费:18324 元

4.附着物补偿费:37640 元

(二)白衣阁乡西赵庄村

1.土地补偿费:153092 元

2.安置补偿费:229638 元

3.青苗补偿费:9005 元

4.附着物补偿费:18499 元

七、社会保障费:共计 162837 元(其中白衣阁乡东赵庄村 109180 元、西赵庄村 53657 元)

八、支付方式:征地补偿费一次性支付给被征地单位,社会保障费按有关规定已足额缴纳相关劳动保障部门

九、公示时限:自登报之日起 7 日内

为进一步规范征地补偿费用的收支管理,做好政务公开,接受群众监督,特设举报电话:0393-5260107、5286079。

特此公示

范县财政局

范县国土资源局

2018 年 4 月 23 日

关于拟拨付濮阳市范县白衣阁乡白衣北街村、白衣西街村、柳行头东街村、柳行头西街村征地补偿费的公示

经范县人民政府批准,根据范政土〔2018〕32 号文件精神,依据《土地管理法》、《河南省财政厅、河南省监察厅关于实行征地补偿费拨款公示制度的通知》(豫财办综〔2005〕17 号)等相关规定,现将征地补偿安置费的有关内容公示如下:

一、宗地名称:范县二〇一七年度第五批城市建设用地(部分建设用地)

二、宗地位置:范县新区板桥路实验中学东侧、杏坛路西侧、龙盘路北侧

三、宗地面积:172.665 亩

四、被征地单位:白衣阁乡白衣北街村、白衣西街村、柳行头东街村、柳行头西街村

五、政府批准文号:范政土〔2018〕32 号

六、征地补偿金额共计:9290575 元

(一)白衣阁乡白衣北街村

1.土地补偿费:29866 元

2.安置补助费:44798 元

3.青苗补偿费:1757 元

4.附着物补偿费:3609 元

(二)白衣阁乡白衣西街村

1.土地补偿费:475983 元

2.安置补助费:713975 元

(三)白衣阁乡柳行头东街村

1.土地补偿费:384305 元

2.安置补助费:576458 元

3.青苗补偿费:2095 元

4.附着物补偿费:4304 元

(四)白衣阁乡柳行头西街村

1.土地补偿费:2632212 元

2.安置补助费:3948318 元

3.青苗补偿费:154836 元

4.附着物补偿费:318059 元

七、社会保障费:1234555 元(其中白衣阁乡白衣北街村 10468 元、白衣西街村 166827 元、柳行头东街村 134695 元、柳行头西街村 922565 元)

八、支付方式:征地补偿费一次性支付给被征地单位,社会保障费按有关规定已足额缴纳相关劳动保障部门

九、公示时限:自登报之日起 7 日内

为进一步规范征地补偿费用的收支管理,做好政务公开,接受群众监督,特设举报电话:0393-5260107、5286079。

特此公示

范县财政局

范县国土资源局

2018 年 4 月 23 日

濮阳市机动车管理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招商公告

为打造濮阳市规模较大、档次较高、功能较全的机动车交易服务市场,进一步完善机动车服务产业链,实现交易、检测、考练、办证一条龙服务,助推 106 国道两侧汽车 4S 店及相关单位的搬迁安置,现对濮阳市机动车管理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公开招商。有关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招商单位

濮阳市濮东建设有限公司

二、项目概况

1.项目名称:濮阳市机动车管理服务中心建设项目

2.项目地点:市城区盘锦路西侧、卫都大街北侧

3.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:项目规划用地面积共计约 268 亩。其中:项目一期占地面积约 100 亩,由招商人提供土地,主要建筑有车驾管办证综合办公楼、车辆查验楼、驾驶人警示教育基地等;项目二期占地面积约 168 亩,为其他配套项目建设用地,为出让性质,主要建设法律允许经营的车辆管理相关的配套服务项目。

4.项目建设要求及交付标准:项目一期设计方案、质量标准及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设计变更、质量标准变化等须取得招商人的书面确认。竣工验收移交须具备通车、通电、墙面粉刷、地板铺设、院内硬化、绿化等基本办公条件。

5.项目估算投资:项目一期投资约 8000 万元,最终以政府有关部门审核通过的工程预算报告为准;项目二期投资约 2 亿元。

6.建设工期:项目一期自 2018 年 5 月 31 日开工到 11 月 1 日前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,建设工期为 5 个月。项目二期建设视土地报批情况确定。

三、招商要求

1.投资人须保证项目一期质量合格、设计达标、手续齐全,按时按标准交付使用。

2.项目一期所需资金由投资人全额垫付,项目二期由投资人全额自筹。

3.洽谈企业应具有有一定规模和相关资质,报名时须缴纳 1000 万元保证金,以确保项目顺利实施。

四、发布招商公告的媒体

本次招商公告在《濮阳日报》、华龙区招商网公开发布。

五、报名时间、地点及联系方式

报名截止时间:2018 年 4 月 27 日 16 时止,周六、周日不休息。

报名地点:濮东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22 楼 2211 房间

联系人:朱先生 靖先生

联系电话:0393-8631892

18839377788

濮阳市濮东建设有限公司

2018 年 4 月 23 日

关于拟拨付濮阳市范县城关镇朱垌堆村征地补偿费的公示

经范县人民政府批准,根据范政土〔2018〕40 号文件精神,依据《土地管理法》、《河南省财政厅、河南省监察厅关于实行征地补偿费拨款公示制度的通知》(豫财办综〔2005〕17 号)等相关规定,现将征地补偿安置费的有关内容公示如下:

一、宗地名称:范县二〇一七年度第一批调整城市建设用地(部分建设用地)区位

二、宗地位置:范县新区怡苑路东侧、住建局公租房南侧

三、宗地面积:25.3995 亩

四、被征地单位:城关镇朱垌堆村

五、政府批准文号:范政土〔2018〕40 号

六、征地补偿金额共计:1388464 元

1.土地补偿费:518150 元

2.安置补偿费:777225 元

3.青苗补偿费:30479 元

4.附着物补偿费:62610 元

七、社会保障费:181606 元

八、支付方式:征地补偿费一

次性支付给被征地单位,社会保障费按有关规定已足额缴纳相关劳动保障部门

九、公示时限:自登报之日起 7 日内

为进一步规范征地补偿费用的收支管理,做好政务公开,接受群众监督,特设举报电话:0393-5260107、5286079。

特此公示

范县财政局

范县国土资源局

2018 年 4 月 23 日

关于拟拨付濮阳市范县城关镇北杨铺村征地补偿费的公示

经范县人民政府批准,根据范政土〔2018〕33 号文件精神,依据《土地管理法》、《河南省财政厅、河南省监察厅关于实行征地补偿费拨款公示制度的通知》(豫财办综〔2005〕17 号)等相关规定,现将征地补偿安置费的有关内容公示如下:

一、宗地名称:范县二〇一七年度第五批城市建设用地(部分建设用地)

二、宗地位置:范县新区黄河路北侧、英才路西侧

三、宗地面积:2.1105 亩

四、被征地单位:城关镇北杨铺村

五、政府批准文号:范政土〔2018〕33 号

六、征地补偿金额共计:115370 元

1.土地补偿费:43054 元

2.安置补偿费:64581 元

3.青苗补偿费:2533 元

4.附着物补偿费:5202 元

七、社会保障费:15090 元

八、支付方式:征地补偿费一

次性支付给被征地单位,社会保障费按有关规定已足额缴纳相关劳动保障部门

九、公示时限:自登报之日起 7 日内

为进一步规范征地补偿费用的收支管理,做好政务公开,接受群众监督,特设举报电话:0393-5260107、5286079。

特此公示

范县财政局

范县国土资源局

2018 年 4 月 23 日

关于拟拨付濮阳市范县城关镇东李庄村征地补偿费的公示

经范县人民政府批准,根据范政土〔2018〕41 号文件精神,依据《土地管理法》、《河南省财政厅、河南省监察厅关于实行征地补偿费拨款公示制度的通知》(豫财办综〔2005〕17 号)等相关规定,现将征地补偿安置费的有关内容公示如下:

一、宗地名称:范县二〇一七年度第一批调整城市建设用地(部分建设用地)区位

二、宗地位置:范县新区迎宾大道西侧、金堤路南侧

三、宗地面积:40.9575 亩

四、被征地单位:城关镇东李庄村

五、政府批准文号:范政土〔2018〕41 号

六、征地补偿金额共计:2238942 元

1.土地补偿费:835533 元

2.安置补偿费:1253300 元

3.青苗补偿费:49149 元

4.附着物补偿费:100960 元

七、社会保障费:292846 元

八、支付方式:征地补偿费一

次性支付给被征地单位,社会保障费按有关规定已足额缴纳相关劳动保障部门

九、公示时限:自登报之日起 7 日内

为进一步规范征地补偿费用的收支管理,做好政务公开,接受群众监督,特设举报电话:0393-5260107、5286079。

特此公示

范县财政局

范县国土资源局

2018 年 4 月 23 日

恒昌如意控股集团

示意图

静谧更舒心,世界可以如此安静

三层断桥铝窗户,远离喧嚣,静享舒适好睡眠

INCENSE PAVILION

香榭里·领秀城

—— 敬告洋都,拥抱人生 ——

香榭里升级版145~260平方米纯改善 准现房 臻席热销中

濮北新区龙湖畔 | 奢配两梯两户纯改善准现房

VIP Hotline (0393) 7777888/999

售楼中心 / 市城区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南100米路东

项目地址 / 市城区开德大街与金堤路交叉口东北角



整合推广 / 北京金世

通信行业读者维权热线

18603932561
18739301871
18539309906

欢迎在《濮阳日报》刊登各类信息

联系电话:0393-8934519

本报仅对广告进行形式审查,以上广告所产生的后果由刊登广告者本人(单位)承担。

■ ■ ■

■ ■ ■

■ ■ ■